

汉中市南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南政办发〔2024〕11号

汉中市南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汉中市南郑区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详细 规划和镇（街道）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工业园区管委会，区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事业单位：

《汉中市南郑区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和镇（街道）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已经区政府第7次常务会议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汉中市南郑区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和镇（街道）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汉中市南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4月17日

汉中市南郑区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和镇（街道）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方案

国土空间详细规划是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等城乡建设项目规划许可，以及实施城乡开发建设、整治更新、保护修复活动的法定依据。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和自然资源部《关于加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43号）以及我省、市关于开展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工作有关要求，切实做好我区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和镇（街道）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践行生态文明思想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按照环境优美、绿色低碳、宜居宜游的生态城市和经济强区的建设要求，在全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指导和引领下，全面开展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和镇（街道）国土空间规划的研究与编制工作，不断优化城镇空间结构、完善城镇设施功能、保护城镇生态环境，激发城镇发展活力，努力推进全区经济社会健康可持续发展。

（二）基本原则

1.以人为本。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功能，防范自然灾害，改善人居环境，促进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

2.集约节约。严格落实城镇开发边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三条“控制线”，合理使用增量、积极盘活存量，促进国土空间节约集约开发和利用方式转变，以更高的国土空间利用质量和效益推动实施城市永续发展。

3.协调发展。按照生态城市和经济强区建设要求，统筹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公用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公益设施、园区产业等各类项目建设，统筹城市近期建设与长远发展，促进城市各项事业全面协调发展。

4.文化传承。强化城市历史文化遗产创新，延续城市历史文脉，发展有历史记忆、古朴特色、民俗风貌的美丽城市，促进自然与人文、现代与传统交融，把城市打造成为历史底蕴厚重、时代特色鲜明的人文魅力空间。

（三）工作目标

按照建设陕甘川渝毗邻区域现代化中心城市主城区、重要交通物流枢纽，以循环产业、科创教育、旅游服务为重点的幸福宜居田园城区为总体要求，突出以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和镇（街道）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为重点，加强调查研究、创新编制方式、规范编制内容、强化部门联动，切实提高城镇规划的科学性、实用性和落地性，为建设环境优美、绿色低碳、宜居宜游的生态

城市和经济强区提供坚实的规划基础。2024 年底，全面完成南郑区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和报批工作任务，力争完成 22 个镇（街道）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报批工作任务。

二、重点任务

（一）全面开展中心城区详细规划编制。按照城市是一个有机生命体的理念，统筹生产、生活、生态和安全功能需求，划定详细规划编制单位，并将上位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战略目标、底线管控、功能布局、空间结构、资源利用等方面的要求分解落实到各规划单位，作为深化实施层面详细规划的基础；围绕建设“人民城市”要求，依据《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以常住人口为基础，因地制宜优化市政设施、公用设施、公共设施和公益设施功能布局，形成多中心、组团式、网络化的空间结构，提高城市服务功能的均衡性、可达性和便利性；结合详细规划单位和城市建设最新要求，合理规划用地的容积率、绿地率、建筑密度和建筑高度等经济控制指标，实现土地利用的集约高效；进一步规范空间秩序，加强在控规层面城市设计的研究，引导形成有序的街道界面、优美的城市天际线，并充分考虑城市景观视线通廊，显山露水、彰显城市特色。

（二）加快推进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全面落实区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统筹考虑镇（街道）的区位交通、自然资源、历史文化、经济社会发展等因素，确定镇（街道）规划定位；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目标和约束性指标，提出 2025 年、2035 年乡镇在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利用、整治和修复等方面的规划目标；

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和城镇开发边界，明确相应的管控措施；优化耕地、园地、林草地等农用地的空间布局，统筹安排各类建设用地，保障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用地空间；调整优化村庄用地布局，明确建设用地规模和范围；统筹耕地资源、水资源、林草湿地资源、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保护利用，做好历史文化保护和景观风貌塑造，以及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规划内容和提出相应管控措施，落实镇域综合交通、基础设施、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综合防灾减灾等内容的用地布局、用地规模和管控要求；细化落实上位规划下达的城镇开发边界规模，明确镇区建设范围和边界，合理确定镇区各类用地规模和布局，并适当考虑城镇发展留白用地；统筹划定黄线、蓝线、绿线和紫线等控制线，明确管控范围和要求，提出风貌分区与特色保护、高度分区与强度控制、建筑风格与色彩控制等方面的管控要求。

（三）同步搭建国土空间规划管理平台。加快国土空间规划管理信息平台的硬、软件配套建设，强化辅助政府项目选址、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空间规划动态监管等作用，同步搭建“多规合一”国土空间规划信息平台，确保“发展目标、用地指标、空间坐标”一致，实现国土空间规划管理“一张图、一个库”。

三、时间安排

按照 2024 年底前完成规划编制和报批任务要求，统筹推进前期准备、规划编制、审查报批三个阶段工作，确保规划编制任务如期完成。

（一）前期准备阶段（2024年3月底前）。成立由区人民政府区长为组长，区人民政府常务副区长、区人民政府分管副区长、汉中市自然资源局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区政府办主任、区发改局局长、区教体局局长、区科技局局长、区经贸局局长等为成员的南郑区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和镇（街道）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自然资源局南郑分局，办公室主任由市自然资源局南郑分局局长担任，办公室副主任由汉中市自然资源局南郑分局分管领导担任。制定规划编制工作方案，明确规划编制议事规则和相关制度。适时召开全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和镇（街道）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动员会议，全面启动我区规划研究与编制工作。积极做好规划编制经费预算和落实工作。采取合法合规程序，确定规划编制单位。

（二）规划编制阶段（2024年4月至6月）。组织开展现场勘察、资料收集、座谈走访等工作。在前期调研和资料整合的基础上，全面分析现状用地、人口、交通、设施等基础特征和矛盾问题，并针对城镇发展现状和未来发展需求，组织相关部门和专家，明确城市发展定位目标、空间布局、功能分区和行业规划等内容，制定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和镇（街道）国土空间规划方案。广泛征求市、区部门单位和各镇（街道）意见建议，进一步修改完善规划方案，形成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和镇（街道）国土空间规划的文本、图集和数据库。

（三）审查报批阶段（2024年6月至12月）。规划成果向社会公示，并组织召开省、市级专家技术审查会议，将合理化意

见建议吸纳至规划之中。按程序提请区规划委员会会议进行审议和通过后，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由区人民政府报请市人民政府进行审查和审批。镇（街道）国土空间规划由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报请区人民政府进行审查和审批。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从建设生态城市、促进乡村振兴、推动城乡发展的高度，深刻认识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和镇（街道）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的重要性，严格落实责任、成立工作专班，齐心协力共同做好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和镇（街道）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确保按时、按要求完成工作目标任务。

（二）强化部门协作。市自然资源局南郑分局负责统筹协调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和镇（街道）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的推进工作，积极做好规划编制的技术服务和工作协调，及时开展规划成果的审查和报批等工作。区发改、财政、住建、城管、交通运输、生态环境、农业农村、水利、教体、林业、文旅、统计等部门立足各自职责，协助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三）保障经费支撑。将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和镇（街道）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经费列入区级财政预算，有力保障规划编制工作顺利推进。邀请省内外和我市、区相关领域权威专家组成规划编制专家技术服务组，全程参与规划编制工作，切实提高规划的科学性、前瞻性和实用性。

附件

汉中市南郑区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 和镇（街道）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 组 长：区人民政府区长
- 副 组 长：区人民政府常务副区长
区人民政府分管副区长
汉中市自然资源局分管副局长
- 成 员：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
区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区教育体育局局长
区科学技术局局长
区经济贸易局局长
区民政局局长
区财政局局长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市自然资源局南郑分局局长
市生态环保局南郑分局局长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区城市管理局局长
区交通运输局局长

区水利局局长
区农业农村局局长
区乡村振兴局局长
区林业局局长
区文化和旅游局局长
区卫生健康局局长
区应急管理局局长
区统计局局长
汉山街道办事处主任
中所营街道办事处主任
大河坎镇人民政府镇长
梁山镇人民政府镇长
圣水镇人民政府镇长
胡家营镇人民政府镇长
协税镇人民政府镇长
阳春镇人民政府镇长
高台镇人民政府镇长
新集镇人民政府镇长
濂水镇人民政府镇长
黄官镇人民政府镇长
青树镇人民政府镇长
两河镇人民政府镇长
红庙镇人民政府镇长

黎坪镇人民政府镇长
牟家坝镇人民政府镇长
小南海镇人民政府镇长
法镇人民政府镇长
湘水镇人民政府镇长
福成镇人民政府镇长
碑坝镇人民政府镇长
市自然资源局经开分局局长
国网南郑供电公司总经理
汉中市城投公司董事长
汉中市投控集团董事长
汉中市经开区置业公司董事长
区投控集团董事长

领导小组负责汉中市南郑区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和镇（街道）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的安排和统筹协调，研究决定规划编制、申报中的重大事项。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自然资源局南郑分局，办公室主任由市自然资源局南郑分局局长担任，办公室副主任由汉中市自然资源局南郑分局分管领导担任。办公室负责汉中市南郑区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和镇（街道）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的具体组织、协调及日常事务。各成员单位要加强协调沟通，建立联动机制，全力做好规划编制的各项工作，确保规划编制任务按时、按要求顺利完成。

